**國立高雄大學健身房使用證申請表**

學號(健身房使用證號碼)： 收據編號：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 名 |  | 性別 |  | 一吋相片 (本校教職員工生免貼) |
| 身分證字號 |  | 電 話 |  |
| 聯 絡 住 址 |  |
| 服務單位/系級 |   | 員工編號學 號 |  |
| 使 用 期 間 | □一學期 (104年2月24日至104年6月29日)□一個月 (104年 月 日至 月 日) |
| 申 請 身 分 | □高大學生 □高大教職員工 □高大校友□優惠區域居民 □校外人士  |
| 應 繳 費 用**（此欄由承辦人填寫）** |  新台幣 佰 拾 元整 |
| 切 結 書本人申請國立高雄大學健身房使用證，願遵守場地管理及安全相關規定，愛惜使用場地設施及器材，並遵從管理人員之指導。如有違規或借給他人使用，願停止本期之使用權利。本 人 簽 章：家長簽章(未滿18歲)： 年 月 日 |

**註：1.校外人士請攜帶申請表及1吋相片2張，第一次申辦需繳交100元使用證工本費。**

 **2.受理時間：週一至週五，早上9:00至11:00，下午13:30至17:00至體育室辦理。**

 **3.健身房於年度維修及教學使用等特殊因素必須使用場地時，得暫停開放；暫停使用期間不另外退費，敬請見諒。**

|  |
| --- |
| **校外人士健身房使用證注意事項****1.本證限本人使用。****2.請避免將使用證接近高溫或金屬製品。****3.使用證售出後恕不接受退還。****4.使用證遺失，請立即通知管理單位，以保障您的權益。****5.使用證遺失或損壞，如欲申請補發，須繳交工本費100元。** |

  **承辦人：**